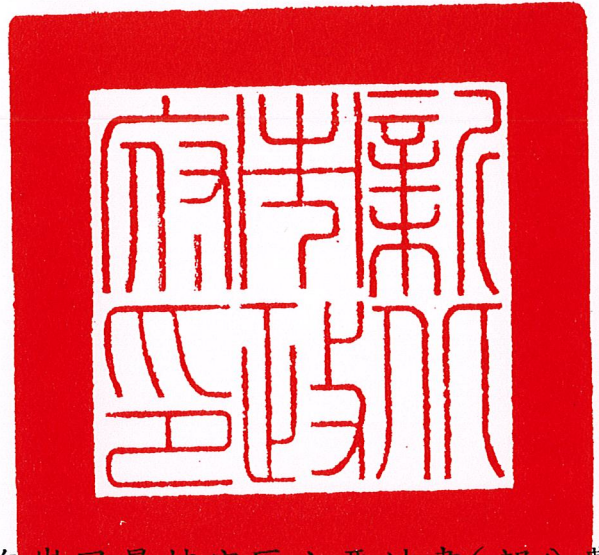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都字第1082336383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內政部核定「變更北海岸風景特定區主要計畫(部分農業區及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、部分機關用地為農業區)」案，並自108年12月25日起發布實施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、第28條及內政部108年12月4日台內營字第1080821026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變更計畫詳見計畫書、圖（張貼本府及本市金山區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）。

市長 侯友宜